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○○機關○年度第○次廉政會報提案單** | | | |
| 項 次 | 第17案 | 提案單位 | 政風室 |
| 案  由 | 推動殯葬管理業務行政透明化作業案，提請 討論。 | | |
| 說  明 | 1. 依據「國家廉政建設行動方案」第4點第5項提升效能透明，辦理機關為「各機關」，具體措施明定：「推動行政透明，建立公開機制」，執行措施揭示：「研擬推動行政透明措施，檢視相關作業流程，建立獎勵機制（如行政透明獎），積極推動行政透明化，鼓勵民眾共同監督政府施政作為」；另行政院主計總處於104年4月13日召開「內部控制推動及督導小組第23次委員會」，將行政透明列入「精進我國政府內部控制目標及相關作法」，以行政透明協助機關控管各項施政風險，合先陳明。 2. 殯葬業務，最為人詬病者，首推紅包文化之盛行，主要原因在於國人長久以來，為了「取吉沖晦」或為求依個人需求使用殯葬設施，例如於指定之時辰火化大體、使用禮廳等，而向管理人員送紅包或其他違反廉政行為，此一問題更因殯葬設施的不足突顯其重要性。因而透過建構公開、公平的殯葬設施使用機制，讓殯葬設施之使用者均能隨時檢視、查詢，才能消弭殯葬文化的不透明部分。 3. 為推動殯葬管理業務行政透明化措施，引進外部監督力量及強化機關自我課責，內政部民政司於99年7月26日業正式上線「全國殯葬資訊入口網」，雖該入口網功能仍待加強，但藉由登錄或定期增修相關殯葬資訊，已逐步提高為民服務行政透明度。 4. 另為配合內政部民政司自100年開始每兩年辦理一次殯葬管理業務績效評量，已將「殯葬行政資訊提供情形」、「公立殯葬設施服務透明化程度」、「端正政風相關規定或措施」等列入評鑑項目，爰請殯葬所全面檢視現行殯葬業務行政流程，將可行之透明化便民措施，以漸進方式妥為規劃，透過網路隨時提供民眾查詢殯葬設施網路申辦服務及設施使用情形，提升本機關行政透明之形象。 | | |
| 辦  法 | 1. 請殯葬處（所）於公開網路不定期公告攸關民眾權益資訊供查詢，適時推廣資料庫功能，包括申辦說明、殯葬設施、殯葬服務業、殯葬法令、收費標準等，並提供檢索查詢功能，以提升系統使用量，健全殯葬管理透明化措施。 2. 依據「內政部辦理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殯葬管理業務績效評量實施計畫」檢附之「自我評量指標及評分表」，其中機關透明度為評量要項，請殯葬處（所）先行辦理自我檢視。 3. 請評估參考臺北市政府殯葬管理處的作業方式，在該府殯葬管理處網頁建置「殯葬設施查詢服務專區」，將該處目前管理之禮堂、火化爐、冷藏櫃、墓基空位、真愛室、陽明山靈骨塔、真愛樓及富德靈骨樓於網站公開並隨時更新，讓有使用需求之民眾隨時可以於網路上檢視，並依個人需求提出申請，不僅可以解決關說問題，讓民眾公平使用外，更可以避免殯葬業者假藉名義向民眾詐騙款項，或民眾向管理人員行賄插隊使用殯葬設施；其次，該府殯葬管理處亦將「收費基準」公開於網頁，民眾得以掌握應給付之金額不致遭業者欺騙款項；新北市政府民政局亦在網頁公開禮堂、火化爐、移體冷藏室及收費標準等透明化措施。 4. 另請殯葬處（所）檢討規費收繳標準作業流程，建立規費收取及審查作業資料庫，以利賡續採取滾動方式定期檢視，強化本機關內控機制，降低業務風險運作之不確定性。 | | |
| 決  議 |  | | |